

# 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晋铁院字〔2021〕4号



## 关于印发《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处室、系部：

为加强校企合作经费使用和管理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率，促进校企合作发展，根据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〈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教职成〔2018〕1号）和学院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特制定《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 
(山西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代章)

2021年1月11日

# 山西铁道职业技术学院

## 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加强校企合作经费使用和管理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率，促进校企合作发展，根据《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〈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教职成〔2018〕1号）和学院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现制定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办法。

### 一、校企合作经费的来源

校企合作经费主要来自三个方面：

- （一）企业经费
- （二）学院经费
- （三）政府经费

### 二、校企合作经费的支出范围

校企合作经费支出是指各部门在校企合作过程发生的，与校企合作项目建设直接相关的费用，具体如下：

- （一）校企合作研发专业课程建设支出；
- （二）校企合作研发专业教学教材支出；
- （三）校企合作建设教学资源库支出；
- （四）校企合作教学研究和科学研究成果支出；
- （五）校企合作申报成果相关项目支出；
- （六）应由“校企合作基金”承担的职业教育协同创新中心经费支出；
- （七）参与校企合作项目的学生奖励支出；

(八) 校企合作业务活动经费；

(九) 校企合作项目建设其他支出。

### 三、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

校企合作经费支出管理执行学院专项经费管理办法，并要求：

(一) 合理合规。不得用于个人消费；不得违反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“六项禁止”。

(二) 专款专用。各部门合理使用经费，提高经费使用效能。

(三) 据实报销。经费的报销以实际列支项目的正规发票单据为依据。

(四) 谁创收，谁优先使用。由各部门在校企合作过程当中产生的相关收入，列入校企合作经费，按照谁创收，谁优先使用的原则，鼓励各部门积极做好产教融合，校企合作。

(五) 事先报批。使用校企合作经费需事先填写请示报告，经学院同意后方可使用。